

大學校務追蹤評鑑計畫



主辦單位：教育部高教司

執行單位：社團法人台灣評鑑協會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一月

大學校務追蹤評鑑計畫

淡江大學 改進計畫書審查結果

審查項目	審查結果
校務項目	
教學資源	通過
國際化程度	通過
推廣服務	通過
訓輔（學生事務）	通過
通識教育	通過
行政支援	通過
專業領域	
人文藝術與運動	
師資	通過
教學	通過
研究	通過
社會科學（含教育）	
師資	通過
教學	通過
研究	通過
自然科學	
師資	通過
教學	通過
研究	通過
工程	
師資	通過
教學	通過
研究	通過

註1：審查結果係為「初審」與「複審」之彙總。

註2：複審係針對初審「未通過」之項目，依據學校修訂後之改進計畫書，提交審查委員會進行審查；初審已獲「通過」之項目，即不再進行複審。

【目錄】

校務項目

壹、教學資源	1
貳、國際化程度	1
參、推廣服務	1
肆、訓輔（學生事務）	1
伍、通識教育	1
陸、行政支援	1

專業領域

壹、人文藝術與運動類組	2
貳、社會科學（含教育）類組	2
參、自然科學類組	3
肆、工程類組	4

【校務項目】

壹、教學資源

初審結果：通過

貳、國際化程度

初審結果：通過

初審審查意見：

1. 提昇學生英文能力，宜從學習環境與生活環境著手，專業必修課程中宜著重在專業知識與能力的培養。

參、推廣服務

初審結果：通過

初審審查意見：

1. 大專青年資訊志工團隊計畫，具有意義，可縮減城鄉數位落差、服務社區，是很好的推廣服務，可再加強推廣。

肆、訓輔（學生事務）

初審結果：通過

伍、通識教育

初審結果：通過

陸、行政支援

初審結果：通過

【專業領域】

壹、人文藝術與運動類組

一、師資

初審結果：通過

初審審查意見：

1. 增聘專任教師以及鼓勵現有教師研究進修以求升等，皆能有效改善師資結構。
2. 學校宜設有各系所評鑑之機制，定期檢視教師每年的研究成果，除論文篇數外，更宜重視所發表的論文品質和刊物。

二、教學

初審結果：通過

三、研究

初審結果：通過

貳、社會科學（含教育）類組

一、師資

初審結果：通過

初審審查意見：

1. 針對教師年齡偏高現象，建議增聘年輕助理教授，以注入研究活力，建請學校斟酌辦理。

二、教學

初審結果：通過

初審審查意見：

1. 研究生研究空間狹小問題，宜持續改善符應教育部訂定的標準。

三、研究

初審結果：通過

初審審查意見：

1. 宜督促尚未制定具體辦法鼓勵教師研究發表的系所制定相關辦法，以提昇研究成效。

參、自然科學類組

一、師資

初審結果：通過

初審審查意見：

1. 教師評鑑制度，有具體執行方式，有助於教學品質改善。
2. 聘請知名學者授課，可提昇教學品質。
3. 停聘博士生為兼任教師，應可提昇教學品質。

二、教學

初審結果：通過

初審審查意見：

1. 有教學獎勵制度，可達鼓勵優良教學及提昇品質功效。
2. 教師教學與研究並重，但其比重宜依教師個人狀況作彈性調整方式，可提昇教學及研究品質。
3. 對於主持國科會計畫之教師，宜酌情減輕其教學負擔。
4. 逐年減少每班學生人數及採增班、增聘教師之方式，可改善教學品質，惟改進時程可再加速落實。
5. 建議宜再增加學生獎學金之設置，以吸引優秀學生。

三、研究

初審結果：通過

初審審查意見：

1. 學校以整合計畫鼓勵各科系間從事合作研究，可達校內科技整合，確有鼓勵及整合研究資源與人力之功效。
2. 學校獎勵教師發表 SCI 論文，具鼓勵教師從事學術研究之功效。

肆、工程類組

一、師資

初審結果：通過

初審審查意見：

1. 審查建議事項已有具體回應，惟三年內將增聘之專任教師人數宜更明確，而生師比 30：1 亦有再向下調整的空間。
2. 有關降低教師超鐘點問題，已有具體回應，但仍建議學校明確列出預定達成之目標。

二、教學

初審結果：通過

初審審查意見：

1. 建議事項均有具體回應，如研究與教學空間已予以區隔，實驗室及研究生空間有相當程度增加，教學特優教師之獎勵亦已改善。
2. 教學經費宜再增加，老舊設備之更新時程宜更明確。

三、研究

初審結果：通過

初審審查意見：

1. 全面提昇教師研究產出之措施可再加強，如由資深教師帶領組成研究群，推動跨校合作研究等。
2. 實驗及研究空間已增加 168 坪，建議學校於中長程計畫明訂增加工學院空間，以改善空間問題。